

**2023 年度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部
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落实文化和旅游方面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全市文化和旅游政策措施，起草文化和旅游规范性文件并负责组织实施。(二) 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文物保护事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产业、旅游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三) 管理全市性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重点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指导、推进全域旅游。(四) 指导、管理全市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五) 负责全市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全市公共图书馆、美术馆、艺术馆、文化馆(站)事业和基层文化建设。(六) 指导、推进全市文化、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七) 承担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相关工作，牵头拟定全市弘扬传统文化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实施齐鲁文化传承创新工程。负责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和优秀民族民间文化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八) 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

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负责新旧动能转换文化创意产业和精品旅游产业统筹组织工作。（九）制定全市旅游市场推广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动“好客山东”整体形象以及旅游品牌体系建设。（十）指导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十一）负责全市文物工作。配合做好在枣庄境内和水域进行的考古勘探和发掘项目，管理文物保护和相关项目建设经费。指导协调全市文物管理、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利用、宣传等工作。审核、申报市级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监督市内世界人文、自然遗产、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风景名胜区、宗教设施的文物保护工作。（十二）研究处理文物保护重大问题，对查处盗窃、破坏、走私文物的大案要案提出文物方面的专业性意见。监督指导全市文物安全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社会流散文物、文物市场、文物出入境、刑事文物、审核重要文物的购销、交换和征调等。（十三）负责全市博物馆的设立备案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编制、审核全市博物馆、纪念馆发展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十四）监督指导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领域行政执法指导监督、大案要案督办、跨区域重大案件查处和组织协调等工作。负责组织、

指导、协调全市“扫黄打非”工作，组织查处市内大案、要案，承担市“扫黄打非”工作小组日常工作。（十五）指导管理全市文化和旅游对外和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和对港澳台交流活动，加强全市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的国际市场推广，推动齐鲁文化走出去。

（十六）贯彻执行国家、省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和著作权法律法规规章。指导监督全市文化、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和著作权行政执法工作。制订全市文化、广播影视和新闻出版发展规划，并依法监督实施。协调指导市和区（市）在文化、广播影视和新闻出版建设方面的事项，贯彻执行国家文化、广播影视和新闻出版行业工程建设标准等。（十七）负责管理全市电影行政事务，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电影事业、产业发展，指导监督电影制片、发行、放映工作。组织对市立项拍摄的电影进行审查，指导协调重大电影节活动。（十八）分析研判和引导社会舆论，指导协调市直各新闻单位工作，组织开展全市重大新闻宣传报道活动，组织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工作。研究拟订全市新闻出版的管理政策并督促落实，管理新闻出版行政事务，组织协调有关行政审批工作，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全市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监督管理出版物内容、质量和发行，监督管理印刷业，管理著作权等。负责市内报刊出版单位和记者站监管工作。研究拟订全

市著作权保护管理使用和版权产业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十九）贯彻执行广播电视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负责起草全市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相关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制定全市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政策和规划，组织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指导、监督全市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指导、协调、推动全市广播电视领域产业发展，制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市广播电视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负责全市广播电视统计工作。负责对全市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市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指导、监督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执法工作。指导全市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查全市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全市广播电视广告播放。指导、协调全市广播电视重大宣传活动，指导实施全市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负责推进全市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播电视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组织制定全市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对全市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

导、推进国家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全市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和管理对市级广播电视机构的宣传、发展、传输覆盖等重大事项。（二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二十一）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要求，创新文化和旅游行业监管方式，优化政务服务工作。加强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齐鲁文化的交流与传播，稳步提升“好客山东”旅游品牌形象和齐鲁文化软实力，更好的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需要。加强政策引导，规划整合各类文化和旅游资源，健全现代文化和旅游体系，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二十二）有关职责分工。有关行政许可及其关联事项划转后，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督”的原则，市行政审批局负责集中审批工作，市文化和旅游局突出加强事中事后监督，建立协调配合工作机制，严格落实监管责任。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机关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

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 2、枣庄市艺术剧院
- 3、枣庄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 4、枣庄市图书馆
- 5、枣庄市文化馆
- 6、枣庄市博物馆
- 7、枣庄市文化和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02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7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21.27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5,962.30
八、其他收入	8	2.1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06.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17.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2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03.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9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29.87	本年支出合计	58	7,036.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4.9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8.07
	30			61	
总计	31	7,074.79	总计	62	7,074.7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029.87	7,027.76					2.11
205	教育支出	21.27	21.27					
20508	进修及培训	21.27	21.27					
2050803	培训支出	21.27	21.2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955.46	5,953.35					2.11
20701	文化和旅游	4,549.24	4,547.13					2.11
2070101	行政运行	743.47	743.47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93	71.93					
2070104	图书馆	597.53	596.59					0.94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891.91	890.74					1.16
2070108	文化活动	65.00	65.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090.04	1,090.04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54.96	54.96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68.70	68.7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85.00	385.00					
2070113	旅游宣传	1.11	1.11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2.40	12.4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67.19	567.19					
20702	文物	1,326.19	1,326.19					
2070204	文物保护	93.39	93.39					
2070205	博物馆	1,232.80	1,232.8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25.00	25.00					
2070607	电影	25.00	25.0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80	0.8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0.80	0.8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23	54.23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6.74	26.74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49	27.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72	506.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3.09	503.09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5.42	335.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7.68	167.68					
20808	抚恤	3.63	3.63					
2080801	死亡抚恤	3.63	3.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7.49	217.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49	217.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02	48.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72	102.7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6.75	66.7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00	20.00					
21502	制造业	20.00	2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99	303.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3.99	303.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3.99	303.99					
229	其他支出	4.95	4.9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95	4.95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 支出	4.95	4.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7,036.71	4,370.53	2,666.18			
205	教育支出	21.27	21.27				
20508	进修及培训	21.27	21.27				
2050803	培训支出	21.27	21.2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962.30	3,321.07	2,641.23			
20701	文化和旅游	4,556.09	3,012.10	1,543.99			
2070101	行政运行	743.47	743.47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93		71.93			
2070104	图书馆	596.59	484.09	112.5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899.70	859.40	40.30			
2070108	文化活动	65.00		65.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090.04	259.82	830.21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54.96		54.96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68.70		68.7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85.00	363.82	21.18			
2070113	旅游宣传	1.11		1.11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2.40		12.4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67.19	301.49	265.70			
20702	文物	1,326.19	308.52	1,017.67			
2070204	文物保护	93.39		93.39			
2070205	博物馆	1,232.80	308.52	924.28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25.00		25.00			
2070607	电影	25.00		25.0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80		0.8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0.80		0.8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23	0.45	53.78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6.74		26.74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49	0.45	27.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72	506.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3.09	503.09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5.42	335.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7.68	167.68				
20808	抚恤	3.63	3.63				
2080801	死亡抚恤	3.63	3.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7.49	217.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49	217.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02	48.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72	102.7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6.75	66.7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00		20.00			
21502	制造业	20.00		2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99	303.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3.99	303.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3.99	303.99				
229	其他支出	4.95		4.9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95		4.95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95		4.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02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7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1.27	21.2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5,953.35	5,952.55	0.8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06.72	506.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7.49	217.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20.00	20.00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03.99	303.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95		4.9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27.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7,027.76	7,022.01	5.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027.76	总计	64	7,027.76	7,022.01	5.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7,022.01	4,361.58	2,660.43
205	教育支出	21.27	21.27	
20508	进修及培训	21.27	21.27	
2050803	培训支出	21.27	21.2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952.55	3,312.11	2,640.43
20701	文化和旅游	4,547.13	3,003.15	1,543.99
2070101	行政运行	743.47	743.47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93		71.93
2070104	图书馆	596.59	484.09	112.5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890.74	850.44	40.30
2070108	文化活动	65.00		65.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090.04	259.82	830.21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54.96		54.96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701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68.70		68.7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85.00	363.82	21.18
2070113	旅游宣传	1.11		1.11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2.40		12.4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67.19	301.49	265.70
20702	文物	1,326.19	308.52	1,017.67
2070204	文物保护	93.39		93.39
2070205	博物馆	1,232.80	308.52	924.28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25.00		25.00
2070607	电影	25.00		25.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23	0.45	53.78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6.74		26.74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49	0.45	27.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72	506.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3.09	503.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5.42	335.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7.68	167.68	
20808	抚恤	3.63	3.63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0801	死亡抚恤	3.63	3.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7.49	217.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49	217.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02	48.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72	102.7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6.75	66.7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00		20.00
21502	制造业	20.00		2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99	303.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3.99	303.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3.99	303.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05.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39.40	30201	办公费	48.4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53.1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97.76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668.76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5.56	30206	电费	0.7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7.93	30207	邮电费	1.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2.75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6.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44	30211	差旅费	12.8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3.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4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7.77	30213	维修（护）费	1.12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85	30214	租赁费	0.37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3.13	30215	会议费	0.11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0.49	30216	培训费	31.7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65.7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5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60.6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8.2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5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7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1.14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50.24	30229	福利费	3.14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4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50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118.23	公用经费合计						243.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75	5.75		5.7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80	0.80		0.8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 排的支出		0.80	0.80		0.8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 金支出		0.80	0.80		0.80	
229	其他支出		4.95	4.95		4.9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95	4.95		4.95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 支出		4.95	4.95		4.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37	1.43	15.40		15.40	1.55	18.37	1.43	15.40		15.40	1.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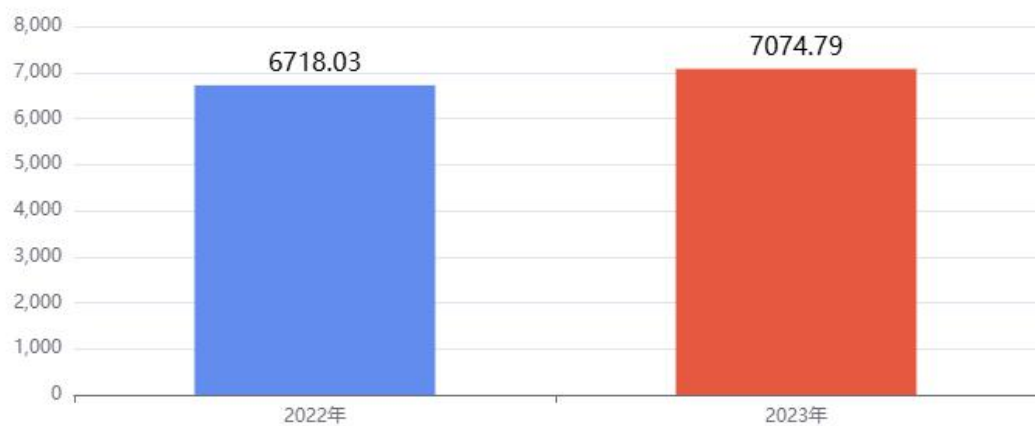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074.7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56.76 万元，增长 5.31%。主要是部分单位项目经费和在职人员均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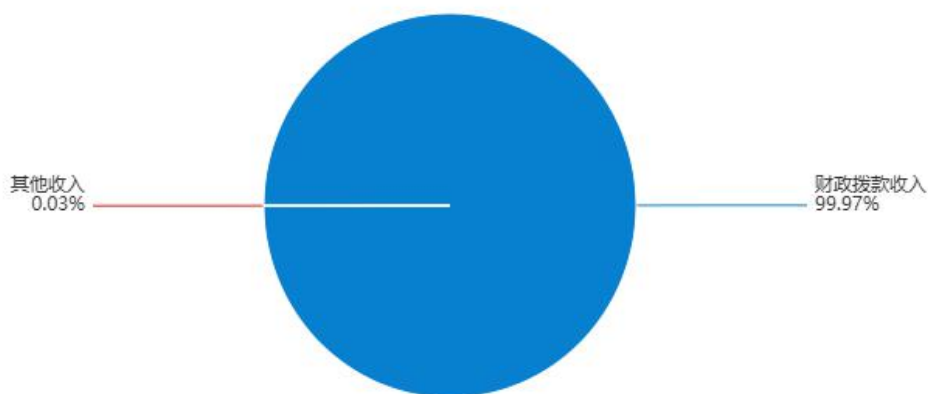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7,029.8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27.76 万元，占 99.97%；其他收入 2.11 万元，占 0.03%。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7,027.7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393.86 万元，增长 5.94%。主要是部分单位项目经费和在职人员均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4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枣庄市艺术剧院本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13.95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枣庄市艺术剧院本年度单位事业收入减少。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 2.1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3.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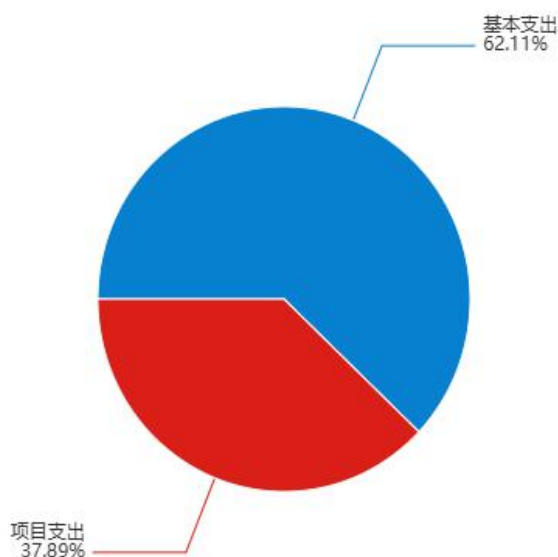
万元，下降 65.07%。主要是枣庄市图书馆 2022 年收到创城补助及社会科学成果奖，本年无该补助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7,036.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70.53 万元，占 62.11%；项目支出 2,666.18 万元，占 37.89%。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4,370.5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356.23 万元，下降 7.54%。主要是部分单位 2023 年在职人员减少导致本年度基本支出较上年有所减少。

2、项目支出 2,666.1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719.83 万元，增长 36.98%。主要是枣庄市文化馆和枣庄市博

物馆新馆业务费用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027.7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93.78 万元，增长 5.94%。主要是枣庄市文化馆和枣庄市博物馆新馆业务费用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22.0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79%。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

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91.13 万元，增长 5.9%。主要是枣庄市文化馆和枣庄市博物馆新馆业务费用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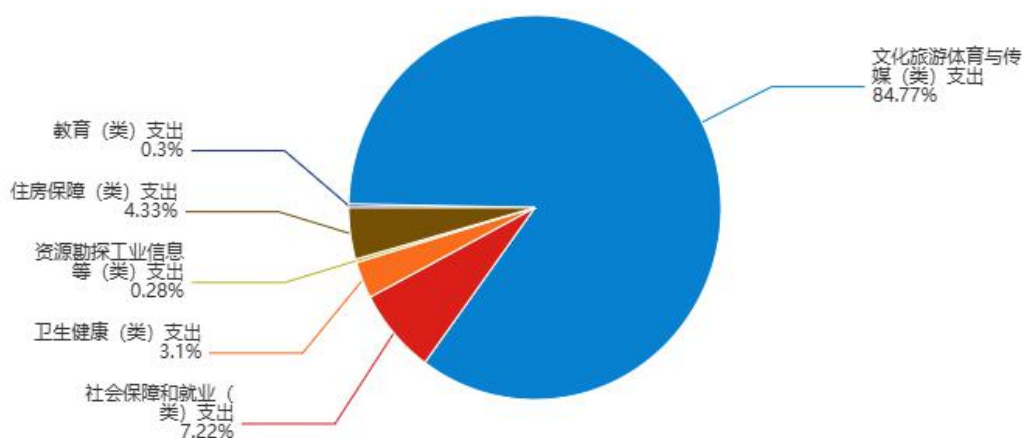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22.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21.27 万元，占 0.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5,952.55 万元，占 84.7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06.72 万元，占 7.22%；卫生健康（类）支出 217.49 万元，占 3.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20 万元，占 0.28%；住房保障（类）支出 303.99 万元，占 4.33%。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416.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22.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人员类经费和追加上级补助项目资金。其中：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6.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8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培训减少。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737.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3.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

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机关部分项目未完成,资金结转至 2024 年支付。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年初预算为 568.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6.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图书馆年中追加新招录人员工资及其他福利支出。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年初预算为 875.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艺术剧院年中追加绩效奖金、住房公积金、一次性抚恤金。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年初预算为 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文化馆 2023 年承办六省十市群众艺术展演走进枣庄文艺演出活动,追加活动经费。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年初预算为 1,05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0.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

要原因是枣庄市文化馆新调入及考入人员两名，正常工资追加。

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项）。年初预算为 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3%。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文化馆年中追加国家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及项目保护资金。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368.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年中追加基本支出经费。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部分项目未完成，资金结转至 2024 年支付。

1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部分项目未完成，资金结转至 2024 年支付。

1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17.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7.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中央及省级免费开放资金补助。

1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3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博物馆支出部分 2022 年结转资金。

1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年初预算为 961.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博物馆有新增项目及人员变动导致。

1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电影（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电影公司年

中追加农村公益电影放映资金。

1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7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按照市政府要求，财政年中追加我局400万经费用于提振文旅消费。

1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7.4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图书馆结转上年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款项。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41.2万元，支出决算为335.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部分人员退休导致支出减少。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0.6万元，支出决算为167.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部分人员退休导致支出减少。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3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图书馆年中追加退休人员死亡抚恤金 1 人。

2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0.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部分人员退休导致支出减少。

2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05.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7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图书馆 2023 年退休人员 2 人。

2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85.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2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退休导致支出减少。

2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 2022 年结转资金。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90.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3.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7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绩效奖金纳入社保基数，年中追加住房公积金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361.5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4,118.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243.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

元，本年收入 5.75 万元，本年支出 5.7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中央省级返还电影专资，年中追加预算资金。

（二）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年中追加视障人士项目款项 4.95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18.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7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1.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2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按照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山东省人民政府台港澳事务办公室《关于继续组织举办“孔子家乡 好客山东”文化旅游（澳门）推广周活动的通知》文件要求，经市政府批准，我局两位同志跟随枣庄市人民政府赴澳门文化旅游推广团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3 日访问澳门，宣传推介枣庄文化和旅游资源项目。期间产生往返费、食宿费、公杂费等费用共计 14272 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1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4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加油费、保养费、保险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1.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1.55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和外地单

位来枣检查、督导、考察等，共计接待 27 批次、195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2.9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3.09 万元，下降 10.38%，主要原因是响应政府过紧日子的口号，压减机关运行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9.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8.1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6.3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和院团演出用流动舞台车和演出用车；单价 100 万元

(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组织对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37个,涉及预算资金2,524.15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37个项目中,3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我局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文旅发展工作经费、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枣庄段)项目规划和扫黄打非经费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文旅发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32分。全年预算数为85万元,执行数为70.74万元,完成预算的83.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我局机关运行保障工作,进一步提

升政府机关工作效能，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2. 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枣庄段）项目规划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4万元，执行数为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大运河国家公园（枣庄段）项目规划编制工作，为我市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提供可行方案。

3. 扫黄打非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做好全年扫黄打非工作，完成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4. 挂职人员补助-优选青年人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92分。全年预算数为2.4万元，执行数为1.9万元，完成预算的79.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按时发放优选人才补助工作，提高优选人才工作积极性，促进优选人才工作顺利开展。

5. 城市书房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城市书房的运行费用支出，在人员保障读者借阅服务、城市书房基础设施维修、使用上满足了读者的借阅需求。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及省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中央及省级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

全市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反映图书馆的支出。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反映文化及其他部门主管的剧院（团）等艺术表演团体的支出。

二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反映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二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

群众文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二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项）：反映对外文化和旅游交流合作活动的支出。

二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优秀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反映文化和旅游执法检查等文化旅游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反映在境内外开展各类旅游宣传促销活动的支出，包括驻外旅游机构宣传费、境外宣传促销费、境内宣传促销费、海外记者及旅行商接待费、旅游宣传品制作费及设备购置费等。

二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反映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支出。

二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三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反映文物系统及其他部门所属博物馆、纪念馆（室）的支出。

三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电影（项）：反映电影制片、发行、放映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反映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支持宣传文化单位发展的专项支出。

三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三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四十、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制造业方面的支出。

四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

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四十三、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文旅综合委托业务费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93.96	优
2	广电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100	优
3	文旅发展工作经费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98.32	优
4	2022 年省级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100	优
5	2023 年市级宣传文化旅游专项资金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75	中
6	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枣庄段）项目规划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100	优
7	2022 年全市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完成奖励资金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100	优
8	2023 年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100	优
9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资金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100	优
10	扫黄打非经费	枣庄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100	优
11	综合执法经费	枣庄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100	优
12	文化旅游事业发展服务综合运营经费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100	优
13	挂职人员补助-优选青年人才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97.92	优

14	结转 2022 年市级宣传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100	优
15	免费开放	枣庄市文化馆	100	优
16	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保护	枣庄市文化馆	100	优
17	全市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	枣庄市文化馆	100	优
18	枣庄市文化馆新馆运行	枣庄市文化馆	100	优
19	枣庄市公共美术馆运行	枣庄市文化馆	100	优
20	城市书房运行	枣庄市图书馆	100	优
21	2023 年消防维修（护）费	枣庄市图书馆	99.48	优
22	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枣庄市图书馆	99.8	优
23	免费开放	枣庄市图书馆	100	优
24	图书购置	枣庄市图书馆	100	优
25	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	枣庄市图书馆	100	优
26	省级宣传文化旅游发展资金	枣庄市图书馆	100	优
27	（省级）2023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枣庄市图书馆	100	优
28	（中央）2023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枣庄市图书馆	100	优
29	免费开放运行维持	枣庄市博物馆	97.6	优

30	新馆开放运行-2023	枣庄市博物馆	100	优
31	庆祝 5.18 国际博物馆日系列活动等青少年社教活动	枣庄市博物馆	100	优
32	优选人才补助	枣庄市博物馆	100	优
33	消防门改造	枣庄市艺术剧院	100	优
34	送戏下乡	枣庄市艺术剧院	100	优
35	柳琴戏精品创排	枣庄市艺术剧院	100	优
36	省级文化宣传资金（市艺术剧院）	枣庄市艺术剧院	100	优
37	精品戏创排项目	枣庄市艺术剧院	100	优

注：1. “资金使用单位”为具体使用资金的机关本级或下级单位；

2. 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 90（含）-100 为“优”，80（含）-90 为“良”，60（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3. 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书房运行			主管部门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底完成保证城市书房项目。			枣文旅发【2021】29号 关于印发《关于建设枣庄市城市书房和乡村书房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保证城市书房正常运行。项目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	≤8.54万元	8.54万元	5	5	
		经济成本指标	水电、物业、通讯、其他商品服务	≤6.46万元	6.46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读者参与人次	≥200人次	200人次	5	5	
		数量指标	年阅读推广活动的次数	≥6场次	6场次	5	5	
		数量指标	工作人员数量	≥2人	2人	5	5	
		时效指标	运营时间(2023年1月-2023年12月)	按时	按时	10	1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纸质图书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符合	符合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民可享受城市书房基本文化服务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市民的文化素养	提高	提高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挂职人员补助-优选青年人才			主管部门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	2.4	1.9	10	79.17%	7.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	2.4	1.9	-	79.17%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按时发放优选人才补助工作，提高优选人才工作积极性，促进优选人才工作顺利开展			2023年共发放补助1.9万元。优选人才郑淑文研究生学历，每月1000元*7月=7000元。优选人才孟欣、王烁璇本科学历，每人每月500元*12月*2人=12000元，共计190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优选人才补助	≤2.4万元	1.9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选人才人数	≥3个	3个	15	15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推动优选人才的培养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高优选生的发展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选人才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7.9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枣庄段）项目规划（结转）			主管部门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	74	74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4	74	74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大运河国家公园规划工作			已完成全年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最后一期合同付款金额	≤74万元	74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规划彩色报告的套数	≥5套	5套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规划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规划经专家组验收通过	是	是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升我市文旅工作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枣庄段项目建设年限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旅发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	85	70.74	10	83.22%	8.3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5	85	70.74	-	83.2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政府履职工作			完成政府履职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机关运行费用	≤85万元	70.74万元	10	10	部分项目结转至2024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办公人员数量	≥50人	50人	15	15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是否及时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是否保障我局行政工作运转	是	是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提升机关效能	是	是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加大推进无纸化办公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8.3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扫黄打非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扫黄打非”专项经费支出	≤5 万元	5 万元	8	8	
		社会成本指标	按时购置执法终端设备	及时	及时	1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按时购置执法终端设备	提高	提高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专项整治数量	≥5 次	5 次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推动“扫黄打非”各项工作的开展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开展扫黄打非相关行动工作情况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按时购置执法终端设备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黄”“非”净化网上网下文化环境，推动健康良好的文化发展环境的形成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进一步维护国家整治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和文化安全，促进文化市	是	是	0.00	0.00	

			场长期健康发展					
		生态效益	按时购置执法终端设备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按时购置执法终端设备	提升	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附件 4

枣庄市文化馆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全市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

项目单位： 枣庄市文化馆

联系人： 王 栋

电 话： 0632-8799702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项目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简介

1、枣庄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于 2006 年正式挂牌。至今已成功申报国家级非遗项目 2 项、省级非遗项目 41 项、市级非遗项目 316 项；国家级传承人 1 人、省级传承人 13 人、市级传承人 108 人。

2、总体目标为补助市级 108 人 21 万元。

3、2023 年年度目标补助市级 108 人 21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 1 月枣庄市财政局下达枣财预指[2023]1 号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预算 21 万元。

（三）自评结论

枣庄市文化馆按时按量完成发放工作。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及支出等情况分析

对市级专项资金于 2022 年 1 月到位，到位额度为 21 万元，到位率 100%，及时到位，未影响项目进度。

（二）项目资金（市级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专项资金实际支出范围为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支出；以完成支出。资金支出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修订及执行情况）分析

依据传承人补助监管使用原则，年度履职合格的非遗传承人，按时发放年度非遗传承人补助资金。

根据《山东省非遗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代表性传承人应当履行义务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传承人日常工作履职情况，市非遗保护中心每年进行一次代表性传承人的资质与传承能力及传承绩效考评工作，对考评合格的传承人拨发专项补助资金。对考核不合格的代表性传承人，提出整改意见并以书面形式告知相关当事人及其所在保护单位，如不配合整改的考核对象，将给予通报批评；对连续 2 次传承绩效考核为不合格，或无正当理由不履行相关责任与义务的代表性传承人，作出取消其代表

性传承人资格的决定。

费用支出制度健全、有效；专项核算合规；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财务信息质量否准确；日常财务监督检查到位等。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传承人绩效评价。根据《山东省非遗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代表性传承人应当履行义务和有关规定，结合传承人日常工作履职情况，市非遗保护中心每年进行一次代表性传承人的资质与传承能力及传承绩效考评工作，对考评合格的传承人拨发专项补助资金。对考核不合格的代表性传承人，提出整改意见并以书面形式告知相关当事人及其所在保护单位，如不配合整改的考核对象，将给予通报批评；对连续2次传承绩效考核为不合格，或无正当理由不履行相关责任与义务的代表性传承人，作出取消其代表性传承人资格的决定。

（二）考核实施细则。1、代表性传承人能够积极带徒授艺，培养新人。2、代表性传承人能够积极开展传习活动。3、积极主动组织或应邀参加各类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展示活动。4、保存、提供与该项非遗项目有关的原始资料、

实物，配合文化行政部门做好该项非物质文化遗产历史渊源、传承谱系、传统技艺等记录、整理和保护、发展工作。

5、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成果（代表性作品、获奖情况）。6、及时向文化行政部门反映非遗项目保护情况，并主动提出保护的意見、建议。

传承人每年签订传承目标责任书，根据考核细则认真填写目标任务考核登记表，登记表应填写项目传承情况；收徒收徒情况；传承人经费具体使用情况；组织大型活动调度参与情况以及其他应急任务完成情况，填写后由各项目保护单位初审合格盖章后统一将纸质材料报送至市非遗中心进行现场评定，市非遗保护中心针对传承人填写的传承情况进行不定期抽查，评定合格的传承人按级别统一发放传承人经费。

四、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一）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 100%。
2. 枣庄市文化馆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资金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执行完成。
3. 项目资金管理符合《山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

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二）目标质量达标情况

枣庄市文化馆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资金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执行完成。

（四）成本控制措施

根据《山东省非遗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代表性传承人应当履行义务和有关法律的规定，结合传承人日常工作履职情况，市非遗保护中心每年进行一次代表性传承人的资质与传承能力及传承绩效考评工作，对考评合格的传承人拨发专项补助资金。对考核不合格的代表性传承人，提出整改意见并以书面形式告知相关当事人及其所在保护单位，如不配合整改的考核对象，将给予通报批评；对连续 2 次传承绩效考核为不合格，或无正当理由不履行相关责任与义务的代表性传承人，作出取消其代表性传承人资格的决定。

五、项目效果情况分析

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进行分析，说明项目实施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效果。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市级传承人 108 人，均按照标准 100% 发放。

(2) 质量指标。补贴准确、足额发放人数完成率 100%，补贴标准符合率 100%，补贴对象准确率 100%。

(3) 时效指标。补贴发放及时

(4) 成本指标。传承人补贴费用 21 万元全部用于发放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及传承人传承活动。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宣传枣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成果，展示枣庄特色传统文化。市民认知度达 50% 以上。

(2) 社会效益。扩大非遗项目影响力效果显著，完成率 100%。

(3) 生态效益。

(4) 可持续影响。通过非遗传承人进基层、校园展示展演和项目传承，收徒授课，加大宣传非遗传承保护工作力度，效果显著，目标完成率 100%。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全市广大市民满意度达 85% 及以上。